

上海市宝山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市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宝经委〔2019〕3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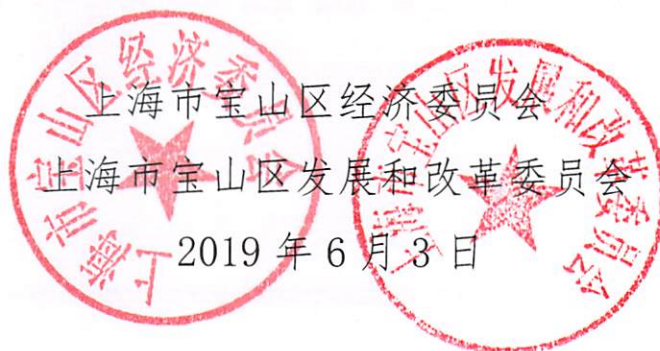
关于印发《201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 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政府相关部门、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工业园区管委会：

现将《201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需认真按照执行。同时，请各单位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节能降碳宣传活动计划，发挥各方力量举办好2019年度节能宣传周活动。

特此通知

附件：《2019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



附件：

2019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 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建设美丽中国、促进绿色发展，结合宝山特点，以全面建设“两区一体化升级版”为目标，以建设生态文明为主线，以推行绿色低碳为指导，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充分调动各方力量深入学校、社区、企业等各领域，广泛开展全民节能低碳教育宣传，推动全社会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传播合理用能、绿色发展、绿色消费理念，促进宝山绿色低碳发展，全力以赴打造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的美丽宝山。为做好活动安排，特制订《2019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和主题

（一）活动时间

2019 年 6 月 17 日-23 日为全国节能宣传周，6 月 19 日为全国低碳日。

（二）活动主题

节能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绿色发展 节能先行”。

二、活动内容

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改委）作为活动平台，以建设生态文明为主线，凝聚政府各组成部门及社会各界力量，普及生态文明、绿色发展理念和知识，形成崇尚节约、合理消费与节能减排、低碳环保的社会风尚，推动形成绿色化生产生活方式。要提高“上海服务”的辐射度，持续扩大“绿色金融”服务范围，发挥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支持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种宣传形式，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节能减排，共建绿水蓝天的美丽宝山。

经委作为活动牵头部门，联合区发改委做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制定《2019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积极会同有关单位举办系列宣传活动。大力弘扬生态文明理念，组织重点用能单位宣传培训，宣传普及节能低碳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技术及相关知识；认真落实《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和“上海制造”品牌行动计划，打造绿色制造体系，推动传统制造模式转型。推广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形成良好的绿色发展氛围。

机关事务管理局要积极发挥公共机构在建设生态文明、美丽宝山中的引领表率作用，深入宣传贯彻《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三五”规划》，着力宣传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典型事迹，认真做好机关节能低碳宣传，普及节能科技和常识，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等新产品、新技术，倡导低碳出行，共享绿色环境，推

进节约型机关、节约型医院、节约型校园创建活动；开展绿色办公、绿色出行、“光盘行动”等低碳专题活动，积极推进公共机构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发布公共机构节能动态，切实实现公共机构和工作人员节能低碳工作生活。

教育局要以生态文明宣传教育为重点内容，在各类学校广泛开展以基本国情、能源资源形势、气候变化、节能节约低碳、生态文明和科普教育等为主要内容的课堂主题教育和校园“低碳行动”社会实践活动；结合青少年实践日主题宣传，引导广大中小学生学习开展节能技术创作比赛，展示中小学生学习节能作品；推动形成勤俭节约人人尽责、节能减排人人担当、绿色环保人人作为、生态文明人人践行的校园新风尚。

科委要紧紧围绕科创中心建设，广泛宣传和推介节能减排低碳先进适用技术成果的展览展示活动，充分利用高新技术企业培训会宣传企业节能减排理念，指导企业切实做好低碳减排活动。走进社区、学校、企业等开展全民节能低碳知识科普讲座和节能减排降碳科技示范，对全区各街镇所属科普村（居）委做好节能低碳知识宣传画廊和科普知识咨询，宣传普及国内外节能减排低碳的小窍门和小技巧，提高公众科技节能意识和能力，引导全社会把使用节能减排创新产品作为一种自觉行动。

生态环境局要紧紧围绕生态文明建设，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强烈意识，全面贯彻落实《“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及新《环境保护法》和《上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条

例》等法律法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推动绿色发展，努力实现环境质量总体改善。走进社区，积极宣传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宝山区环境治理重点工作，解答居民关注的环境问题，全民互动；走进商场，引导青少年参与环保艺术秀，节能环保从娃娃抓起；走进网络，开辟社区通·通环保的新型宣传模式，深入了解民意，宣传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梳理环保就是发展的理念。

建管委要开展“绿色建筑”、“绿色施工”等行动，加大绿色建筑宣传力度，推广绿色建筑使用技术、产品和高效运行管理措施。联合区发改委广泛宣传绿色建筑、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公共建筑节能监管和改造、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宣传新建低能耗、超低能耗建筑、高星级绿色建筑，展示建筑节能取得的良好效益。

交通委加大宣传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成效，充分利用视频、微信、海报等多种方式，在车、船、路、港领域宣传交通运输绿色发展理念。积极组织开展交通节能低碳行动，要以“绿色交通引领交通运输现代化发展”为主线，推广应用交通运输节能减排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推动我区交通运输行业新能源汽车应用，积极鼓励支持共享单车，引导社会公众从自身做起，自觉参与节能减排，倡导公众绿色出行文明出行。

农委要广泛普及节水知识，推广农田节水技术；强化畜禽水

产养殖污染综合治理，开展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为主的农业清洁生产示范，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宣传农业循环经济推动农业节水和农村环境改善成效。通过技术咨询和宣传培训，引导农民转变生产生活方式，杜绝秸秆焚烧或进入河道腐烂，提高节能低碳意识，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商务委要落实流通领域的节能宣传与“绿色商场”等创建活动。着力增强“上海购物”的体验度，鼓励优质流通企业开展绿色产品采购和节能产品促销，加强与节能技术产品供应商的对接交流；重点开展绿色商场创建、绿色采购推广、绿色消费引导、绿色餐饮自律和绿色回收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商场系列活动；组织市重点用能单位宣传培训；选择宝山大型流通市场点、大型商场做好节能产品专柜宣传，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低碳产品，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加大我区绿色饭店的创建；倡导公众绿色消费、合理消费，自觉抵制商品过度包装，树立节能低碳的消费模式。

国资委要引导国有企业带头履行节能减排和低碳发展的社会责任，深入开展节能、节材、节水、节地及减碳活动；加快推进我区国有企业的产业结构升级转型和能源结构的清洁化、低碳化，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和高耗能、高污染工艺与装备，积极推广应用节能减排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持续提高能源和资源利用效率。

绿化市容局要深入社区开展垃圾分类投放和垃圾回收工作

等节能低碳理念和生活习惯宣传，引导全社会实施垃圾源头减量化、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转变垃圾处理方式，珍爱自然、保护生态环境，共建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的宝山新面貌。

卫生健康委要在医院、卫生服务中心等医疗部门加大节能宣传，合理使用能源；推广照明、空调、锅炉等节能新技术、新产品应用，加快推进太阳能等新能源的改造使用。

市场监管局要认真举办节能标准和计量培训，对重点用能单位要开展能源计量和能源限额标准的执法行动，鼓励用能单位推行能效在线监测系统建设与能源管理体系创建；在社区、商场制作家用空调、冰箱等节能产品能效宣传画报，提高全民自愿节能意识。

文化旅游局要结合“文化进企业、社区、学校、宾馆、商场、园区”等活动，展现“上海文化”的标示度，通过电视节目、短片等形式，开展“绿色生活、低碳节能宣传活动”。做好宾馆节能低碳宣传和节能技术、产品的推广使用；加大我区绿色宾馆、绿色旅游区的创建；开辟《新闻扫描》专栏等对区内各种绿色低碳典型、反面事例做好宣传工作。

新闻办要组织宝山广播电视台、宝山报、宝山发布等区内媒体平台，开设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活动专栏，以新闻、专题、公益广告等形式集中宣传节能理念和知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积极引导社会各界人士运用网络、微信、微博、短信等新媒体平台载体参与活动。

总工会要将生态文明作为职工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在职工中开展绿色生活行动，倡导勤俭节约的消费观。深入开展节能环保行动，引导职工为推动节能低碳工作献计献策，开展节能减排合理化建议活动；积极组织职工开展低碳日活动，组织“幸福宝山路”职工健步走活动。发挥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作用，发动职工群防群治，杜绝跑冒滴漏，为企业节能减排做贡献。

团区委要积极引导和教育青少年充分认识节能减排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积极参与科委、教育局、街道做好社区节能和青少年节能意识宣传与培训，开展节能减排志愿者活动，树立青少年节能减排典型。在企业青年职工中开展节能减排创新创效活动；组织发动青年志愿者、青年环保组织和学生社团开展宣传实践活动，充分利用微博、微信和互联网、短视频、动漫等青少年喜爱的手段和载体，普及低碳节能知识，倡导低碳生活理念，提高青少年节能环保责任意识。

妇联要在城乡妇女和广大家庭中持续倡导节俭养德、低碳环保理念，引导妇女从自己做起、从家庭做起，身体力行传播绿色发展理念，影响他人、奉献社会，携手共建天蓝地绿水净的美丽宝山。深入开展“环保家家行，绿色小使者”家庭亲子实践活动，充分发挥妇联系统所属新媒体的作用，开展节能低碳、绿色生活、节俭养德等方面的宣传和教育，从而增强妇女和家庭保护生态、节俭节能、低碳生活的意识和能力。

各街镇（园区）要广泛深入社区和企业，认真举办节能环保

展览展示、技术交流、讲座、现场体验等活动，以横幅、黑板报、宣传标语等形式开展节水、节电等节能知识宣传；推广使用节能产品，组织企业开展低碳日活动，倡导节能低碳、节约集约的绿色生活方式、消费模式和消费习惯；重点开展年耗能 500 吨标煤以上用能单位绿色低碳专项行动，加快产业结构调整转型，推进节能技术、产品、新能源的研发应用；积极配合和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的节能宣传工作。

三、活动要求

区政府各职能部门、街镇（园区）要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认真开展和总结节能宣传周活动，并于活动结束后，对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在 7 月 12 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送至区经委。

联系人：区经委产业推进科 刘裔辰 66786231

邮箱：liuyichen@shbs.gov.cn